**“国际法学”课程思政教学案例**

一、课程信息

（一）课程简介

国际法学是以国家之间的关系作为主要调整对象的部门法学，该课程是法学本科专业必修课程之一。本课程面向法学专业二年级本科生开授。本课程秉承“学生中心、德育为先”的教育理念，渗透“互联网+”思维，构建师生学习共同体，开展线上线下、课内课外深度融合的混合式教学。

国际法的教学内容涉及到不同国家政治制度的对比、国际政治经济新秩序的确立、国家之间领土争端的解决、国家主权的维护等问题，正确理解这些问题需要运用马克思主义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方法和观点、需要以爱国主义作为情感支撑、需要以国际法治作为现实基础、还需要以人类命运共同体的理念作为蓝图目标。对国际法开展课程思政教育，有助于在全球化的时代背景之下引领学生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确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

（二）教学目标

1.知识目标：使得学生初步掌握国际法领域的相关知识，全面而准确地理解国际法中的有关概念、原则、规范与规则，。了解国际法上有关法规、条约、组织的形成历史、主要内容及相关理论，从而为学生从法律角度理解国际关系奠定基础。

2.能力目标：通过本课程的学习，使学生掌握国际公法的学习方法，学生知识应用能力和迁移能力，学会从国际法的角度对国际热点问题和相关案例进行分析。

3.育人目标：（1）厚植爱国主义情怀，向学生展示中国的大国担当，提高学生的爱国主义情怀。（2）以时政热点引导学生关注时事、关注中国在国际舞台上的表现，增强青年学生的忧患意识。

二、思政素材

（一）适用范围

本素材适用于国际法学第四章《国际法基本原则》第一节“国际法基本原则概述”中的“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地位与贡献”：和平共处五项原则，是国际法基本原则的重要组成部分，丰富和发展了以联合国宪章原则为核心的国际法基本原则；它体现了东方智慧，加强和扩大了各国和国际社会的共同利益，促进了国际关系健康稳定发展，维护了国际公平正义，为世界和平与人类进步作出了重要贡献。

选用教材：《国际公法学（第三版）》，本书编写组，高等教育出版社，2022年版。

（二）素材内容

课程思政素材“坚持和平共处五项原则 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通过结合习近平法治思想中的“坚决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发表70周年纪念大会上的讲话展开。

《**弘扬和平共处五项原则 携手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原文摘录：**

70年来，和平共处五项原则跨越时空、超越隔阂，经久愈韧、历久弥新，成为开放包容、普遍适用的国际关系基本准则和国际法基本原则，为人类进步事业作出了不可磨灭的历史贡献。

第一，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为国际关系和国际法治树立了历史标杆。五项原则充分体现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顺应国际关系发展的时代潮流，符合世界各国人民根本利益。同时，强调国与国关系相互、平等的实践要求，凸显了各国权利、义务、责任相统一的国际法治精神。五项原则涵盖国与国在政治、安全、经济、外交等方面和平共处的基本规范，为各国践行国际法治精神、建立正确相处方式提供了准确清晰、行之有效的行为准则。

第二，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为不同社会制度国家建立和发展关系提供了正确指导。凡是遵循五项原则，即使社会制度和意识形态不同、历史文化和宗教信仰不同、发展水平和体量规模不同的国家，也完全可以建立和发展相互信任和友好合作的关系。五项原则为和平解决国家间历史遗留问题及国际争端开辟了崭新道路，超越了“集团政治”、“势力范围”等陈旧狭隘观念和对立对抗思维。

第三，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为发展中国家团结合作、联合自强汇聚了强大合力。五项原则凝结了发展中国家对改变自身命运、追求变革进步的深刻思考。在五项原则激励和鼓舞下，越来越多亚非拉国家相互声援和支持，奋起抵御外来干涉，成功走出独立自主的发展道路。五项原则还促进了南南合作，推动了南北关系改善和发展。

第四，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为国际秩序改革和完善贡献了历史智慧。五项原则的出发点就是维护弱小国家在强权政治环境中的利益和诉求，旗帜鲜明反帝、反殖、反霸，摒弃了穷兵黩武、以强凌弱的丛林法则，为推动国际秩序朝着更加公正合理方向发展奠定了重要思想基础。

……

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与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一脉相承，都根植于亲仁善邻、讲信修睦、协和万邦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都彰显了中国外交自信自立、坚持正义、扶弱扬善的精神风骨，都体现了中国共产党人为人类作出新的更大贡献的世界情怀，都展现了中国坚持走和平发展道路的坚定决心，是新形势下对和平共处五项原则最好的传承、弘扬、升华。

这一理念立足于国与国命运交织、休戚与共的客观现实，树立了平等和共生的新典范。中国主张各国不分大小、强弱、贫富都是国际社会平等一员，在国际事务中利益共生、权利共享、责任共担，各国携手应对挑战、实现共同繁荣，建设持久和平、普遍安全、共同繁荣、开放包容、清洁美丽的世界，推动人类社会实现更加安全、更加繁荣的和平共处。

这一理念顺应和平、发展、合作、共赢的时代潮流，开辟了和平和进步的新境界。中国呼吁各方以人类前途为怀、以人民福祉为念，坚守平等互利、和平共处初心，弘扬全人类共同价值，推动共商共建共享的全球治理，构建新型国际关系，落实全球发展倡议、全球安全倡议、全球文明倡议，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增进各国人民共同利益。

资料来源：

# [1]本书编写组.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第二版）[M].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24:213-217.

# [2]习近平.弘扬和平共处五项原则 携手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发表70周年纪念大会上的讲话[N].人民日报,2024-6-28(002).

三、教学设计及反思

（一）教学设计

1.课程思政教学目标：

（1）通过学习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与《联合国宪章》的基本原则和《国际法原则宣言》的内容具有高度契合性，并且丰富和发展了国际法的基本原则，体现了中华传统文化的“和为贵”“和而不同”“协和万邦”“兼爱非攻。

（2）通过学习，使学生理解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作为中国对国际法的重大贡献，通过“互相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培养学生国家主权意识，增强对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的政治认同。

（3）通过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产生历史的回顾，对历史和现实进行链接，唤起学生的历史使命感，强化他们的家国情怀与国际担当。

2.教学过程设计：

结合国际法课程思政的目标取向，课程教学过程遵循“法律文本解释——法律价值引导——立法实践回归”的教学设计思路，将思政元素嵌入国际法知识体系。灵活运用“课内+课外”“线上+线下”的方式，重点知识进行课堂讲授，通过知识复习-新课讲授-巩固练习-检查评价的方式进行。具体如下：

2.1课前准备阶段：

通过线上发布学习任务：任务一，要求同学们观看视频和阅读教材。视频共两段，一段为和平共处五项原则提出，一段为习近平总书记大会发言，时长共计15分钟。任务二，查找资料，交流讨论中国在国际法发展历史上做出的贡献。任务三，反馈问题（无问题反馈）

教学意图：教师提前备学，做好课程教学的顶层设计，可以提高课堂授课效率。学生利用碎片化时间进行预习，带着问题进入课堂，提升学习效果。

2.2课中讲授阶段：材料导入、思政融合

首先对上一节课授课内容国际法基本原则进行回顾。其次播放视频影片讲述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产生过程，同时提出问题“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在国际法中的地位是怎样的？”通过对二者关系的讲解，使同学理解我国提出的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与《联合国宪章》的基本原则和《国际法原则宣言》的内容具有高度契合性，并且丰富和发展了国际法的基本原则。

（1）知识讲解：解释国际法基本原则各原则的涵义、各原则之间的关系、讲解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内涵及在国际法上的地位、作用。

课程内容中有三个思政融合点：

第一，和平共处五项基本原则的提出，既是广大发展中国家在二战后渴望建立平等的国际关系的诉求，也是中国作为发展中国家大国的担当，顺应了时代要求也促进了各发展中国家的合作。

第二，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具体内容，即互相尊重领土和主权完整、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内政、平等互利和和平共处，中华传统文化的“和为贵” “和而不同”“协和万邦”“兼爱非攻”等思想在国际关系中的展现。

第三，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与国际法基本原则的关系，体现出我国的相关法律规则体系与国际惯例保持一致，体现了东方智慧，反映了国际法的本质要求，通过讲解增强学生对中国传统文化的文化自信。

（2）引导共情：和平共处五项基本原则的提出，既是广大发展中国家在二战后渴望建立平等的国际关系的诉求，也是中国作为发展中国家大国的担当，顺应了时代要求也促进了各发展中国家的合作。

（3）组织讨论：组织小组对“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与国际法基本原则的关系”，讨论我国的相关法律规则体系与国际惯例保持一致。

学生活动：分组讨论、发表观点，同学们反映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不仅体现了东方智慧，反映了国际法的本质要求，增强了学生对中国传统文化的文化自信。

教师活动：对分组讨论活动进行评价，对每组的目标达成情况进行打分。

2.3课后总结阶段：总结归纳、思政升华

学生活动：任务一，完成线上同步课后练习题；任务二，完成一篇“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对国际法的贡献”的个人心得（500字左右）

教师活动：依据课后作业和心得体会进行课后评价。

习近平总书记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发表 70 周年纪念大会上所指出的，70年来，和平共处五项原则跨越时空、超越隔阂，经久愈韧、历久弥新，成为开放包容、普遍适用的国际关系基本准则和国际法基本原则，为人类进步事业作出了不可磨灭的历史贡献。

历经70年岁月洗礼，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已经成为国际社会的共同财富，值得悉心珍视、继承、弘扬。

3.“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创新

（1）重构教学内容。通过将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人类命运共同体等中国理念嵌入国际法学教学内容，学生能够从中国视角而不是西方中心来看待国际问题，能够理解中国在国际关系中的角色和地位。

（2）创新教学方法。综合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打造智慧课堂，使用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方式，将实践教学、情景教学、探究式学习、体验教学与课程内容的专题式教学、项目式学习有机融合，以数字化教学资源如多媒体、微视频等作为教学辅助资源，实现案例教学的本土化转型，全面推进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一体化。

（3）创新教学评价。评价内容紧贴上述国际法学课程活动流程，宏观定位于法科生人才培养和国际法学课程教学目标，融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形成正确的价值评价导向，微观定位于发现与提出问题的能力、检索文献的精准性与契合度能力、文献概括分析能力、逻辑推理判断能力、思辨能力和创新能力，考察学生在探究学习活动中的告解能力成长本课程以课堂教学为主导，以课后反思为检验标准，推动课程思政的可视化操作。

（二）教学评价及反思

1.教学评价

（1）学生学会用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和唯物辩证法作为自己学习的指导思想，对国际法热点问题和经典案例的分析学习更加客观全面。例如同学们通过对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解读从而挖掘其背后的价值关怀和制度定位，促进同学们法治精神、规则意识、权责意识的培养，实现知识构建与价值引领的统一。

(2)课程考核指标体系加入思政元素。本课程以课堂教学为主导，以课后反思为检验标准，推动课程思政的可视化操作。课堂教学对每一章节的思政目标进行分解和量化，设计相应的指标体系，对教学成果与进度做出及时的反馈与评价。

(3)学会讲中国故事。学生能够通过中国参与的国际法实践理解中国方案对国际法治的完善作用，学会用中国视角解读国际法问题，学会用国际法语言讲解专业化的中国故事，为培养通晓国际法规则、明晰中国传统文化的涉外法治人才奠定基础。

2.教学反思：

（1）课程考核与评价需要进一步完善。目前思政育人以课堂活动形式呈现，所占的考核分值和比例需要完善，是否需要以其他形式呈现，需要进一部分分析完善。

（2）思政目标实现需要进一步细化。部分学生对思政元素存在“标签化”理解，机械背诵定义却无法与联系实际案例。未来可根据学生具体情况，设置阶梯式思政目标，基础章节侧重知识关联，应用章节侧重问题解决。